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

以人大之为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省政府二〇二三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不仅是政府自身建设的要事,也是省委关注、社会关切、群众关心的大事。今年3月,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这是对我省法治政府建设成果的一次检验,对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推动我省法治政府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听取报告,成绩单亮出来

甘肃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如何?翻开报告,成绩单亮出来。

——服务发展大局,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出台《甘肃省优化营商环境攻坚实施意见》,常态化推行“送法进企业”“千金纾困行动”“法治体检”等专项活动,帮助企业排查经营风险6700余项。组织开展“涉法涉诉积案集中清理”、涉企“挂案”清理等专项行动,执结案件9.7万件,执行到位金额245.3亿元。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全省“甘快办”可办事项32.2万项,1.1万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省内通办”,139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企业开办实现1日办结,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时限压缩至60个工作日内。

——坚持依法决策,持续健全完善政府治理体系。制定落实2023年度省人大常委会立法计划、省政府立法计划,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省级地方性法规4件,制定修改废止政府规章29件。在全国率先建立政府规章动态清理机制,出台《甘肃省政府规章动态清理办法》等,取消调整不合理罚款事项24个。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出台相关规则,建立法律专家人才库,33名省政府外聘法律顾问、1214名公职律师依法参与政府机关重大行政决策。自觉接受监督,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547件、政协委员提案654件、政党协商意见建议211条。在全国靠前建立府院联动机制,推动强化政府与法院工作协调,成为目前省级层面联动范围最大、内容最多、机制最活的联动机制。

——规范执法行为,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能力水平。深入实施行政执法能力三年提升行动,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制度,36家省级行政执法部门完成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定完善工作。深入推进综合执法改革,完成6大领域综合执法队伍组建,86个县区制定赋权清单,组建1352支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体系基本建立。加大食品药品、公共卫生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全面落实“首违不罚”规定和“两轻一免”清单制度,持续推行行政柔性执法,累计办理柔性执法案件300余万件。部署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护航高质量发展”行政执法专项监督活动,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动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一些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

——注重实践创新,持续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创新建立行政复议“1+3”领导体制和工作运行机制,建立行政复议委员会,在全国率先建成高起点“一站式”省政府行政复议大厅,推动市县两级建成标准化便民服务和窗口103个,全面实现行政复议案件“统一受理、统一审查、统一决定”。加强行政复议监督,及时纠正违法、不当行政行为,全年依法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852件,纠错率18.9%,倒逼各级行政机关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出台《甘肃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实施办法》,全省行政机关

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实现历史性突破。

——践行为民宗旨,持续增强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深化主动创安、主动创稳,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调处矛盾纠纷38万件。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命案现案连续5年全破,刑事发案降至近13年最低,电信诈骗连续31个月保持发案、损失“双下降”。深入实施10件省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带动市县两级同步开展办实事项目1000余件。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全力以赴做好防汛救灾、抗旱救灾工作,科学高效组织开展临夏州积石山县6.2级地震抗震救灾工作,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进一步畅通法律援助渠道,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5万余件,其中涉及农民工讨薪案件1.5万件,挽回经济损失近1.6亿元。

分组审议,监督药方开出来

在日前召开的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上,对报告进行了分组审议。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报告全面总结了2023年全省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分析查找了存在的差距和不足,谋划提出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思路,内容丰富、数据翔实、措施有力。

当前,我省法治政府建设越来越好,但法治政府建设之路仍任重道远。

营商环境是经济发展的活力之源,法治化是良好营商环境的根本保障。审议中,有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按照省委“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年”行动部署要求,加快《甘肃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立法进程,切实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时,对目前在行政执法管理环节包括项目管理、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房地产开发项目管理等方面行政诉讼案件增多的情况,予以重视和应对。有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重点关注法治在优化营商环境中的关键作用,从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方面为各类经营主体和企业从事经济活动提供全方位的行为规制与法治保障,深入推动营商环境再优化再提升。

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以高质量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需要在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共同发力。审议中,有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把法治政府建设放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统筹推进,着力构建上下贯通、条块联动、运行高效、规范有序的工作机制。始终坚持良法善治,强化依法决策意识,畅通公众参与政策制定渠道,推动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有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加强数字法治政府建设,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加快信息化平台建设,推进政务数据有序共享,实现政府治理信息化与法治化深度融合。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重点问题。如何在依法行政中贯彻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关注的重点。审议中,有常委会组成人员建议,持续加大在妇女儿童领域的立法和执法力度,进一步厚植为民情怀,强化法治规划,压实法治责任,持续巩固深化建设成果。加强法治宣传,各级政府要有法治思维和为民情怀,进一步强化法治规划、厚植法治思维、压实法治责任,切实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让新时代“枫桥经验”在甘肃落地生根

——全省法院以开展“院长接访月”活动推动信访难题实质性化解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

“感谢法院和各部门的关怀,帮我解决了这么大的难题,我就搬家。”“看到他们一家生活得到保障,我的房子也顺利腾退,压在心头的一块大石头终于落地了。”……4月初,张掖市甘州区法院收到了信访当事人送来的两面锦旗。

2016年9月,罗某某将名下房屋出租给庞某某居住,但自2017年9月以来,庞某某拖欠房屋租金58553元不付,罗某某多次催讨并要求庞某某搬离房屋遭拒,罗某某诉至法院。2022年4月,区法院依法判决解除双方房屋租赁关系,限庞某某于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腾房并支付房屋租金。判决生效后,因庞某某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相关义务,罗某某遂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案件执行过程中,庞某某既不履行房屋租金,又拒绝腾房,而是去法院上访,谋划提出了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思路,内容丰富、数据翔实、措施有力。

“徐院长,我不是不愿还钱,也不是要霸占房子,我是实在没办法了……”庞某某无固定收入,身患重病导致其丧失劳动能力,主要靠拾废品和靠父母接济度日,还抚养两名在校子女,生活艰难。

为迅速妥善办结此案,徐建军与执行干警多次召开案件协调推进会。分析案情后,徐建军决定采取特邀调解员、街道司法所、社区、居委会和亲朋好友等多方联调的方式妥善化解此案。

第一次面对面调解未能成功。随后,徐建军联系双方辖区街道司法所、社区工作人员,交叉前往对方家中,进行“背靠背”调解。同时,动员双方亲朋好友,劝导

双方相互体谅、减小分歧。最终,罗某某表示会充分考虑被执行人实际困难,做出最大限度让步;庞某某也承诺会千方百计尽快腾退房屋并积极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不解决庞某某及其子女的住房和生活来源问题,案件执行就无法推进。”徐建军说。于是,徐建军和执行干警多次前往区住建局和区民政局进行协调对接。但因庞某某名下有注册公司,且未独立成户,无法享受国家的救济政策。

徐建军开始从户籍分立着手,与区公安局、辖区街道办和居委会联系对接,将庞某某户籍从其父母的户籍上分离,独立成户。同时,前往住建、民政、街道办和居委会等部门,汇报相关情况。最终,在徐建军的积极协调和各部门高效联动下,为庞某某申请了一处公租房,同时为庞某某及其两个子女申请到了低保和临时救助金。

4月初,在执行干警的协助下,庞某某已搬至公租房居住,原租住的房屋也已退还罗某某。至此,这件“骨头案”得以圆满解决。

国之兴衰系于制,民之安乐皆由治。今年3月,甘肃法院创新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我在诉”“我在访”的要求,在全省法院开展“院长接访月”活动,全力推动信访问题实质性化解,推进涉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

全省各级法院院长走进信访接待室,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事——

甘南州临潭县法院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机制作用,积极推动“院长+县长”联合接访,“两长”共同接访因修建高速公路导致房屋受损的该县羊永镇10余名来访群众,经耐心倾听诉求、现场答疑解惑,妥善安排了案件的后续处理工作。

平凉两级法院院长同步接访,当面安排,共同化解涉及两级法院的执行信访案件,实现了“一站式同步接访、一揽子解决

问题”,切实减轻了群众的“诉累”“访累”。定西中院深化落实“四下基层”,院长带头下沉信访案件较多的岷县法院,研判群众反映问题症结,解决群众实际困难,让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司法的力量和温度。

……

接访过程中,全省各级法院院长紧盯重大信访案件和重复信访案件,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从法、理、情等多方面耐心释法明理、细心教育引导。对信访积案、难案、“骨头案”包案化解、跟踪督办,充分运用法律资源、政策资源、行政资源等方式努力寻求案件处理的最佳方案,充分维护信访人的合法权益,实现矛盾实质性化解,赢得人民群众真心信赖。

为确保“院长接访月”活动取得实效,省法院通过“一案一录”系统和全国法院信访管理平台,全程巡查全省接访情况和信访案件办理情况,充分运用数字化信息技术全面保障“院长接访月”活动条线监督指导。

同时,严格落实日报、周报制度,及时分析信访案件类型和信访诉求,加强“案访比”及信访案件办理质效分析,全面查找案件质效和队伍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在做好“抓末端、治已病”的基础上,及时将信访情况反馈给业务庭室和相关法院,做实内部访源治理,倒逼审判执行质效提升。

“院长接访月”期间,全省三级法院共受理信访案件1732件,息诉息访29件,实质性化解798件,转入法律程序540件,群众满意度96.16%。“下一步,省法院将通过电话回访、下沉督办、案件评查等方式确保‘院长接访月’将矛盾实质性化解在当地,真正将群众的难事当成家事,全面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在甘肃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省法院有关负责人表示。



近日,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交巡警大队组织民警走进辖区幼儿园,为小朋友宣讲道路交通安全知识。新甘肃·甘肃日报通讯员 郑兵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

“严管厚爱”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我省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成效初显

合规经营是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石。近年来,省检察院认真落实中央、最高检、省委关于服务保障民营经济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履职、主动跟进、深入融合,发挥检察机关主导、衔接和监督作用,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是检察机关以改进司法办案为切入点,落实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优化营商环境的一项重要改革举措。自2022年4月最高检部署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案件151件,涉及企业182家、企业家248人,共对整改合规的131名企业负责人、60家企业依法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对34家企业50人向法院提出缓轻量刑建议,使一批涉案企业获得新生,推进企业建立依法合规的现代企业制度。

谋划先行,构建合规改革大格局

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制度安排,需要统筹谋划、协同推进。

2022年6月,我省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第一次联席会议暨联络员会议在兰州召开,审议通过了甘肃省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名录库第一批入库人员名单,标志着全省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正式运行。

去年5月,省检察院牵头召开了第三方机制管委会第二次联席会议暨理论研讨会,审议增补省法院为成员单位,对第三方机制经费保障问题进行磋商并形成意向性意见。为确保甘肃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依法依规、审慎稳妥推进,省检察院组建企业合规试点工作专班,根据强化思想认识、组织领导、协作配合、监督制约、

检察履职五个方面的工作部署开展改革工作。省检察院牵头制定了《甘肃省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等办法,确保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依法规范推进。

2023年4月,省法院、省检察院联合出台《关于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案件办理的协作办法

(试行)》,建立了高效规范的法检衔接机制,推进了涉案企业合规案件刑事诉讼全流程融通。同年12月,省检察院出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运行经费保障办法(试行)》,从费用项目及标准、申报流程、监督检查等七方面规范经费管理,细化开展工作的费用

项目及标准,保障第三方专业人员依法规范积极履职,进一步推动涉企案件高效办理。此外,省检察院加大对各地制度机制建设的指导。截至目前,全省成立第三方机制管委会共51家,我省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系统化建设基本完成。

借助“外脑”,推进合规改革专业化进程

“在办理涉企案件时,我们邀请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借助‘外脑’共同破解专业性难题,有效实现了优势互补。”天水市清水县检察院检察长熊鹏飞说。

2022年6月,清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某面粉加工有限公司加工面粉进行抽检,发现小麦粉含有过氧化苯甲酰。“根据相关规定,禁止在面粉生产中添加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办案检察官介绍,案发后,检察机关对该企业依法进行合规审查。

为精准对涉案企业“把脉问诊”,检察机关邀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审查。特邀检察官助理从市场监督管理的专业角度对涉案企业提出意见及督促整改建议,对企业整改方案可行性作了专业分析,企业法人承诺进行整改并保证今后守法经营。

这是我省检察机关借助“外脑”开展合规改革试点的一个缩影。如何确保企业真合规、真整改?省检察院



武威市凉州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访企业,了解企业的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

(省检察院供图)

联合省工商联采取单位推荐与个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商请各成员单位推荐各专业领域人员,对外发布公开选聘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公告,高质量遴选86名专业人员作为省级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名录库人员,涵盖金融、法律、财税、市场监管、知识产权、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多个领域。

截至目前,全省组建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名录库30家1120人,省级层面86人,市级层面689人,县级层面345人,为确保第三方机制专业化打下良好的基础。

以“个案办理”为驱动,促进溯源治理

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不是简单停留在司法办案层面,而要通过办理案件,积极参与溯源治理,促进从个案合规提升为行业合规。

在办理甘肃Y公司、董某某单位行贿一案中,省检察院与省级第三方机制管委会协商,选定了包括省级财务制度专家在内的人员组成第三方组织监督评估企业合规整改,会同兰州市城关区检察院办案人员,依法规范履职,深入走访调查,找准企业合规突破点,准确把握合规计划实施的有效性,并出具合规考察报告作为量刑证据在庭审中予以出示,依托法检衔接机制,探索涉案企业刑事合规考察全流程适用。

同时,检察机关延伸检察职能,对非涉案企业开展合规指引,促进行业规范发展和溯源治理,推动单位犯罪治理模式由“治罪”向“治理”转型,实现了办案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完善机制建设,强化合规监管,同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延伸改革触角,有效推进系统治理、溯源治理,依法积极稳妥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走深走实,为企业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健康稳定发展。”省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